

证券代码：002703

证券简称：浙江世宝

公告编号：2017_033

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张世权、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兰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根妹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不存在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的情形。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83,122,491.74	250,113,011.04	13.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947,706.09	16,826,064.13	6.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412,986.89	14,537,994.77	-7.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7,554,643.00	-12,142,829.27	-409.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68	0.0533	6.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68	0.0533	6.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1%	1.16%	0.0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95,051,418.52	2,074,741,559.47	0.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91,457,466.49	1,473,509,760.40	1.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5,412.5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81,291.1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094,638.3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283.03
减：所得税影响额	464,112.9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42,401.82
合计	4,534,719.20

注：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319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世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01%	139,002,612	82,693,613	质押	5,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7.42%	86,599,780			
张世权	境内自然人	3.34%	10,556,632	7,917,474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境外法人	1.93%	6,088,920			
王少文	境内自然人	0.15%	483,087			
黄宗祥	境内自然人	0.07%	216,000			
王宝华	境内自然人	0.05%	173,100			
腾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05%	170,000			
徐大卫	境内自然人	0.05%	160,800			
黄静	境内自然人	0.05%	155,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86,599,780		境外上市外资股	86,599,780		
浙江世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6,308,999		人民币普通股	56,308,999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6,088,920		境外上市外资股	6,088,920		
张世权	2,639,158		人民币普通股	2,639,158		
王少文	483,087		人民币普通股	483,087		
黄宗祥	216,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6,000		
王宝华	173,100		人民币普通股	173,100		
腾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000		
徐大卫	160,8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800		
黄静	15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5,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世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张世权是公司实际控制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形。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通过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票，因此一并计入后者持股数量。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持有 178.8 万股 H 股融券。					

注：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的重大变动说明

报告期末占总资产比例5%以上的数据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增减
货币资金	232,327,377.14	145,160,290.11	60.05%
应收票据	154,364,621.90	162,714,933.93	-5.13%
应收账款	372,658,788.89	398,849,055.72	-6.57%
存货	257,971,834.33	244,998,559.78	5.30%
其他流动资产	264,799,315.07	316,808,874.28	-16.42%
固定资产	589,434,230.58	599,101,741.36	-1.61%
应付票据	139,845,002.52	118,716,837.78	17.80%
应付账款	334,483,104.90	340,234,033.23	-1.69%

报告期末数据较期初增减幅度超过30%的原因分析：

货币资金较期初增加60.05%，主要系理财产品到期收回所致。

2、合并利润表项目的重大变动说明

报告期末占利润总额比例10%以上的数据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增减
营业收入	283,122,491.74	250,113,011.04	13.20%
营业成本	223,332,649.61	194,617,106.77	14.75%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02,441.29	933,122.20	125.31%
销售费用	15,419,273.99	10,708,725.21	43.99%
管理费用	26,591,014.27	26,918,310.75	-1.22%
投资收益	2,094,638.33	903,297.26	131.89%
营业外收入	3,526,829.66	1,858,519.15	89.77%
所得税费用	2,662,241.27	3,033,813.58	-12.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947,706.09	16,826,064.13	6.67%

本报告期数据较上年同期增减幅度超过30%的原因分析：

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125.31%，主要系根据财政部《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以及《关于〈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有关问题的解读》，公司自2016年5月起的印花税、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和车船使用税的发生额列报于“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之前的发生额仍列报于“管理费用”项目所致。

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43.99%，主要系经营规模扩大使得运输费、三包费用相应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131.89%，主要系相较于上年同期采用银行固定存单方式进行现金管理，本期更多采用了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使得理财产品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89.77%，主要系政府补助增加。

3、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的重大变动说明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 1-3 月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655,986.52	114,958,648.58	64.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101,343.52	127,101,477.85	18.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54,643.00	-12,142,829.27	-409.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9,020,959.53	247,185,554.34	97.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4,999,461.26	530,372,084.48	-14.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21,498.27	-283,186,530.14	-112.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7,479.59	25,156,622.50	-96.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2,520.41	-25,156,622.50	-104.8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788,760.15	-320,480,517.00	-122.71%

本报告期数据较上年同期增减幅度超过30%的原因分析：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同期增加64.1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409.27%，主要均系销售回款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12.01%，主要系减少银行理财产品购买，同时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同期减少96.87%、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04.82%，主要均系偿还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综上，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22.71%。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公司2017年3月24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拟以2016年末的总股数315,857,855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共拟派发股利人民币31,585,785.5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共拟转增473,786,783股，转增完成后的公司总股本为789,644,638股。该利润分配预案尚待提交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有关详情见公司2017年3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浙江世宝：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2016年非公开发行

2016年10月21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16年12月12日召开的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2016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批准公司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不超过36,535,859股（含36,535,859股）A股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35,000.00万元（含135,000.00万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投入《新增年产120万台套汽车智能转向总成技术改造项目》、《年产10万套中重型商用车智能转向产业化建设项目》、《年产50万套乘用车智能制动助力器产业化项目》、《汽车智能控制单元产业化项目》及《汽车智能技术研发中心项目》。2016年12月23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的受理通知。2017年2月22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的反馈意见。2017年3月14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反馈回复并公告了回复内容。2017年3月1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书面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进行了调整，上述调整尚待提交公司于2017年5月8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17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根据相关要求，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中止审核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的申请。2017年4月6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163779号），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的中止审查申请。公司将继续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工作，并适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恢复审查。

有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详情可参见公司分别于2016年10月11日、2016年10月18日、2016年10月24日、2016年12月13日、2016年12月26日、2017年3月14日、2017年3月20日及2017年4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世宝控股	股份限售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浙江世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本次发行的A股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在上述期限届满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2012-11-02	2015-11-02及之后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	正在履行中
	张世权、张宝义、汤浩瀚、张兰君、张世忠	股份限售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张世权、张宝义、汤浩瀚、张兰君和张世忠承诺自公司本次发行的A股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世宝控股的出资，在上述期限届满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世宝控股的出资不超过所持世宝控股出资的百分之二十五，其在离任浙江	2012-11-02	2015-11-02及之后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正在履行中

			世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世宝控股的出资。			
	张世权	股份限售承诺	发行人股东张世权承诺自公司本次发行的 A 股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同时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张世权还承诺在上述期限届满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2-11-02	2015-11-02 及之后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正在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对 2017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0.00%	至	20.00%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3,886.74	至	4,664.09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886.74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预计公司利润增加主要系经营规模扩大及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五、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六、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张世权

2017 年 4 月 26 日